

江苏飞搏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重要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协议签署概况

（一）基本情况

2016年10月25日，江苏飞搏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飞搏数据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搏数据”）与上海辰锐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辰锐”或“交易对方”）签署了《网络数据交换系统系列软件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内容为：为满足市场需求，公司根据上海辰锐要求定制了一系列新产品，增加了双方在跨网络安全数据交换与服务共享等方向的系列软件产品的合作，在原来的数据交换软件基础上增加了安全数据交换系统、PDT数据安全对接系统、跨边界安全可控数据共享服务平台、应用统一代理系统共四款软件，上海辰锐继续负责在全国公安行业对上述产品进行销售和服务，飞搏数据负责向上海辰锐供货并提供持续的产品升级服务。

公司于2014年9月与上海辰锐签订了《网络数据交换系统软件产品合作协议》，协议相关内容已在《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六、商业模式”之“（二）销售模式”进行披露。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上述协议的签订不需要经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上海辰锐创立于1993年，注册资金人民币2000万元，是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全额出资的全民所有制企业。上海辰锐以信息安全为主要业务方向，主要从事计算机网络安全、移动存储安全和终端安全等方面产品的开发与集成，是公安部有关业务局的技术支持单位。自创建以来，在公安部第三研究所不断推出科研成果的基础上，一直扮演着成果转化和产品运用推广的重要角色，是公安部第三研究所不可缺少的重要部门，也是公安部第三研究所先进科研成果与先进技术对外提供服务的窗口。依托公安部第三研究所畅通的业内资讯渠道、强大的科技研发力量及先进的科研设施，上海辰锐积极将公安部第三研究所研发产品及技术成果进行全国推广，为公安一线提供一流的技术装备和优质的技术服务。上海辰锐目前主要业务是信息网络安全系统建设（包括信息系统软件研发、信息安全系统集成、信息安全产品研发及系统检测等）。

三、协议对挂牌公司的影响

该协议的签订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重大战略意义，基于双方多年来的紧密合作，前期开发的数据交换软件在全国公安系统的市场覆

盖率累计超过了 40%，本次新增的信息安全软件产品相比而言更具有竞争优势和市场前景，目前上述产品 V1.0 版本已基本完成开发并在公安最终用户进行评测，协议的履行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产品结构优化、市场拓展及品牌效应将产生积极影响。

该协议的履行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有助于公司后期业务发展。

随着产品线的完善和产品种类的丰富，公司同时也开始了面向全国市场的销售布局，2016 年上半年共完成了湖北、江西、山东、广州、河南、陕西、云南、四川、贵州、重庆等 10 个省市本地销售驻点人员的招聘及培训，公司将根据市场的培育和发展情况进一步完善营销和售后服务体系。上述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不构成影响，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因履行该协议对合作方形成依赖的可能性。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网络数据交换系统系列软件补充协议》

特此公告

江苏飞搏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6 年 10 月 26 日